证券代码:300996 证券简称:普联软件 公告编号:2023-027

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3,774,71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普联软件	股票代码	3009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燕冬	张庆超	
办公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舜泰北路 789 号 B 座 20 层	济南市高新区舜泰北路 789 号 B 座 20 层	
传真	0531-88897389	0531-88897389	
电话	0531-88897389	0531-88897389	
电子信箱	300996@pansoft.com	300996@pansof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大型集团企业提供管理信息化方案及 IT 综合服务,致力于应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动企业运营管理数字化、智能化。目前主要面向石油、石化、建筑、地产及金融保险领域客户,提供管理信息系统的方案设计、软件开发、系统实施及运维服务,提供管理软件产品及售后服务。公司的产品、方案和服务主要聚焦于集团财务管控、集团司库管理、智能财务共享、XBRL 数据应用以及信息系统集成等领域,正在积极拓展数字建造、智慧安全和设备管理等生产管理领域相关业务。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国家管网、中国建筑和中国中铁六大央企战略客户;中核集团、兵器工业集团、国家电网、中国华能、中航集团、东方航空、中国通用技术、中国中车、中国铁建、国药集团、中国广核、上汽集团、山东港口集团等其他央企及地方国企客户;万达集团、新希望集团、龙湖集团、融创集团、小米集团等行业龙头企业;中国平安、中国人寿、太平洋保险等逾百家保险行业客户以及中央结算公司、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全国股转公司等。

(二)公司主要业务模式

大型集团客户和优势业务领域,是公司业务拓展的重点方向。公司充分考虑自身业务特点,通过布局相应的业务机构、采取针对性的销售策略拓展客户。

1、组织方式

公司采用事业部为主体、本地化区域服务机构协同的运营管理模式,公司设有多个行业客户事业部及专业领域事业部,设有面向建筑行业的控股子公司,并在北京、上海、深圳、香港、成都、西安、郑州、合肥、乌鲁木齐、库尔勒等地设有区域机构;公司设有平台研发部门和产品研发部门,专职从事技术平台研发和产品研发工作,以平台研发、产品研发和项目研发相结合的方式,满足 To B 模式下客户大规模批量化定制的需求,并同步实现解决方案、产品、平台的积累、提升和推广。该组织方式可以保障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保障客户服务质量,具有较高的运行效率,适应公司业务拓展需要。

2、业务拓展方式

公司坚持"聚焦大型集团客户、聚焦优势业务领域"的发展战略,分别采用"客户+服务"和"产品+市场"的拓展模式,进行两类业务的拓展。

(1)面向大型集团企业,发挥集团管控业务竞争优势,以定制软件方式拓展大型集团客户市场,采用长期服务策略持续扩展业务领域

针对大型集团企业信息化建设方案复杂度高,前期规划、筹备周期长的特点,发挥公司在大型集团企业管理信息化领域经验丰富、熟悉行业特点的优势,主要采用"工程师顾问式"模式进行直接销售。在获取项目信息后,组织经验丰富的专家顾问团队,与客户充分沟通、交流,展示方案能力、交付能力和实施能力,赢得客户信任。

针对已有大型集团客户,公司努力抓住技术进步和管理变革带来的新机遇,推动新模式和新技术与客户业务实践的深度融合,持续提供原有系统升级服务,不断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包括经营管理领域、油气生产领域、建造管理及工程管理领域等。公司为长期服务客户,一般会按客户成立专门的业务部门,专职从事项目交付、运维服务和业务拓展。

针对已有大型集团客户所属分子公司,公司充分利用承建集团公司统建系统的优势,积极拓展其分子公司业务。公司为长期服务分子公司客户,一般会设立本地化分支机构或服务团队,从事项目交付、运维服务和业务拓展。

(2)面向更广泛市场,聚焦优势业务领域,以专业化产品和服务拓展客户

公司在集团司库管理、智能财务共享、XBRL 数据应用等传统细分领域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产品成熟度较高,形成了一定的品牌效应。为抓住数字化、智能化和信创国产化的机遇,公司在符合信创标准的智慧安全、设备管理和 ERP 方面积极投入,逐步拓展了新的业务领域。聚焦上述细分领域,组建专业产品研发团队和销售团队进行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通过口碑营销、市场活动、媒体宣传等形式进行市场推广,主要以直销模式实现销售。

两类业务拓展模式相互依托,相互促进。依托"客户+服务"模式下大型集团企业的最佳业务实践,提炼优势产品,建立细分领域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开拓更广泛市场;依托"产品+市场"模式扩大优势领域客户群规模,通过整合公司能力深度服务将更多潜力客户发展为战略客户,持续提供服务。

(三)报告期业务推进情况

2022 年,公司积极把握集团企业数字化转型和信创国产化机遇,持续深化落实"聚焦大型集团客户、聚焦优势业务领域"的发展战略。大型集团客户方面,石油行业四家战略客户业务均取得较高增长,业务领域持续拓展,从经营管理领域进入生产管理领域;建筑行业产品研发和已拓展业务扎实推进,努力提高建筑行业产品和解决方案竞争力,完成对思源时代收购,建筑行业战略客户布局和业务布局进一步完善;优势业务领域方面,重点加强产品研发投入和销售团队建设,软件产品化程度和销售能力得到加强,在客户高质量发展内在需求和政府部门监管要求的双重驱动下,市场机会显现并加速实施落地。

1、石油行业、建筑行业双轮驱动,业务基础进一步增强

公司在石油行业各项业务正常有序开展,石油、石化、海油、管网四家战略客户业务均取得较高增长,2022 年石油石化行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42.29%,为公司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2022 年,公司积极把握信创国产化机遇,信创 ERP 研发工作全面启动,拓展石油行业设备管理领域业务并取得进展;完成对世圭谷公司的全资收购,将业务领域延伸至战略规划、综合统计和炼化企业生产管理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石油石化行业的业务布局。

公司在建筑地产行业业务仍处在拓展阶段,受客户项目计划延迟影响,2022 年建筑地产行业收入较上年下降 26.42%。集团财务管控业务保持稳定,持续性较好;2022 年,完成对思源时代收购,公司建筑行业战略客户、业务领域布局更加合理,行业经验和业务能力得到加强,建筑行业竞争力得到提升;数字建造业务方面,主要完成产品研发和持续迭代,融合公司各团队业务经验和能力,加强在房建、基建等多业务领域的产品竞争力,打造更具竞争力的建筑行业 ERP 系统;智慧安全业务,努力提升产品竞争力和行业适用性,积极从建筑行业拓展至更多行业。

公司将长期服务战略客户作为最重要发展策略,为战略客户配备了专职技术团队或专业公司,长期、深入跟踪客户需求,持续提供优质软件产品和技术服务,不断拓展业务广度和深度。目前,公司基本形成了石油行业、建筑行业双轮驱动的战略客户新格局,为高质量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2、聚焦优势业务领域,加强产品研发和销售能力建设,抢抓发展机遇拓展业务规模

集团司库管理领域,公司在战略客户司库体系建设方面有长期的应用实践、丰富的业务经验和成熟的产品积累,借助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推动中央企业加快司库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的意见》发布带来的市场机遇,公司成功拓展中航集团、中国铁建、中核集团、兵器工业集团、东方航空、中国中车、国药集团、中国华电、通用技术等央企及地方国企客户,以及中信集团、上海电气、京博集团等重要集团客户,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集团司库管理领域的领先地位,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成为公司拓展战略客户的重要抓手。

智能财务共享领域,加强智能化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的融合,进一步丰富完善产品功能,形成了"业财税档一体化+数智化"财务共享解决方案及产品体系,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项目交付能力。在地产行业,目前已经和多家大型地产集团客户建立长期业务合作关系,服务深度和广度不断加强。

XBRL 数据应用领域,2022 年继续加大风险管理产品研发投入和应用拓展并取得显著成效,金融行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60.42%。完成保险行业客户偿二代二期全面升级,并实现数十家已有客户的应用拓展;成功拓展新一代期货监管系统建设项目和中央结算公司信披报告平台建设项目,监管领域业务布局进一步完善;与中国平安、中国太保、中国人寿等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通过持续的产品研发投入,公司在强化优势业务领域差异化竞争优势的同时,也在积极扩大优势业务领域范围,努力做强、做大优势业务领域,推动公司健康发展。

3、持续加强技术研发投入,提升技术平台支撑能力,加快推进信创 ERP 产品的研发工作

公司积极采用新技术、新架构持续提升 OSP 平台能力,加强对国产软硬件运行环境的兼容性支持,目前已经完成主要国产 CPU、操作系统、中间件和数据库的兼容性支持工作。基于平台的配置式,提高了项目交付质量和交付效率,有效提升了公司产能,为数字化转型新形势下面向集团企业管理信息化大规模定制提供了有力支撑。

2022 年,公司重点加强了产品研发团队建设工作,协调公司优势资源,全面启动了信创 ERP 产品研发工作,力求在集团管控领域和建筑行业形成有差异化竞争力、全面符合信创标准、深度发挥信创产品能力的软件产品。

4、加强销售团队建设

2022 年,为抓抢集团司库战略机遇和市场机会,公司加强了面向集团客户的产品销售团队力量,在司库产品销售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以此为契机,公司全面启动了销售团队的能力建设和提升工作,进一步补强完善销售体系,努力做好、做大"产品+市场"类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360,316,146.35	1,125,702,162.50	20.84%	541,602,48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0,721,628.19	924,551,703.78	16.89%	407,617,971.75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694,281,418.68	581,932,459.41	19.31%	422,103,86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422,419.19	138,575,574.82	14.32%	83,389,90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318,806.51	126,368,013.76	16.58%	79,188,21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52,480.99	164,172,569.87	-70.18%	72,530,291.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216	1.0974	2.21%	0.78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207	1.0963	2.23%	0.78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7%	19.91%	-3.74%	22.4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8,956,708.15	113,428,566.52	94,226,689.24	437,669,45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47,772.14	21,179,571.77	3,670,504.67	145,320,11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89,316.43	18,729,832.42	-2,773,094.81	144,451,38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964,284.11	-37,371,258.72	-22,313,910.65	244,601,934.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蔺国强	境内自然人	10.89%	15,453,717.00	15,083,717.00		
王虎	境内自然人	10.64%	15,105,525.00	15,105,525.00		
山西同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9%	4,390,545.00	0.00		
天津多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	3,821,222.00	0.00	质押	2,300,000.00
杭州金灿金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3,510,832.00	0.00		
重庆中冶泊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庆鼎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3,187,500.00	0.00		
张廷兵	境内自然人	1.90%	2,704,058.00	2,689,283.00		
相洪伟	境内自然人	1.90%	2,697,158.00	2,687,858.00		
任炳章	境内自然人	1.89%	2,687,858.00	2,687,858.00		
李燕冬	境内自然人	1.78%	2,687,858.00	2,687,85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虎、蔺国强、张廷兵、相洪伟、任炳章、李燕冬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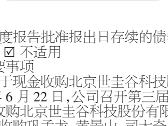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现金收购北京世圭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事项

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北京世圭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2,400 万元人民币现金收购巩孟龙、黄景山、司大奇、赵士波、赵占军、张为民、李海金等 7 名自然人所持有的北京世圭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北京世圭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并上市流通

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符合本期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85 人,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53,908 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办理完毕归属事宜并上市流通。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2)。

(三)现金收购北京思源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北京思源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成交价格以 2022 年 3 月 31 日北京思源时代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收购价格确定为 3850 万元人民币。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北京思源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55%的股权,北京思源时代科技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北京思源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四)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相关公告。

截止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已经完成,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上市,限售期 6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 2023 年 4 月 3 日披露的《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3-025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情况

1、召集人: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4 日下午 14:30

3、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 222 号 C3 天盈广场东塔 56 层会议室

4、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郑炳旭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授权委托代表)96 人,代表股份 323,654,976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3.225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262,569,11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5.067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6 人,代表股份 61,085,866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8.1583%。

公司全部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参加了现场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 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21,418,2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089%;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9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42,03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6.0006%;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3.99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议案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21,418,2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089%;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9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42,03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6.0006%;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3.99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议案 3.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21,418,2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089%;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9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42,03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6.0006%;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3.99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议案 4.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21,676,5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887%;反对 1,978,4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11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00,33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9269%;反对 1,978,4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0.073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议案 5.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21,418,2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089%;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9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42,03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6.0006%;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3.99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议案 6.00 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21,418,2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089%;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9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42,03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6.0006%;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3.99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7.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逐项表决)

议案 7.01 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合计持有 199,819,173 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1,599,0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1938%;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806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42,03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6.0006%;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3.99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议案 7.02 与参股子公司宏大君合之间的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5%以上股东郑炳旭先生因任该参股子公司董事,郑炳旭先生持有 44,758,400 股,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6,659,8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980%;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802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42,03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6.0006%;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3.99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议案 7.03 与参股子公司宏大时代之间的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5%以上股东郑明钗先生因任该参股子公司董事长,郑明钗先生持有 36,725,118 股,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4,752,81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413%;反对 2,177,0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58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01,73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6.9081%;反对 2,177,0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3.09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议案 8.00 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21,371,2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944%;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911%;弃权 47,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295,03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2862%;反对 2,236,7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3.9994%;弃权 47,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144%。

议案 9.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8,957,8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487%;反对 4,650,1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68%;弃权 47,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8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8.6011%;反对 4,650,1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6845%;弃权 47,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144%。

议案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8,585,8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4338%;反对 5,022,1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5517%;弃权 47,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2.9465%;反对 5,022,1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6.3391%;弃权 47,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144%。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席的律师见证。见证律师叶坚鑫、李丹虹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3-021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0)。经核查授权委托书中缺少议案名称,现更正如下: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更正前: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			
2.00		√			
3.00		√			
4.00		√			

更正后: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于丰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李维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朱晓亮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			
4.00	关于选举彭涛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			

除以上更正外,通知中的其它内容不变。更正后的通知全文详见附件《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本行深表歉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附件: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行董事会。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 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行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本行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行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3 年 4 月 12 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本行股份的全体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 2023 年 4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行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

2.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行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6 号 1 号楼(农商财富大厦)4 楼 407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于丰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李维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朱晓亮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
4.00	关于选举彭涛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

上述第 1、2 项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本行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第 2 项议案所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股东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的 50%时,其在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将受到限制。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本行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披露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19 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23 年 2 月 8 日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等公告,以及与本通知同日披露的《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三、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代理人本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个人股东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请填妥及签署相关回执(回执格式请见附件),登记时间内以专人或传真等方式送达本行董事会办公室,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请发传真后电话确认。本行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采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3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7:00 之前传真至本行。

(三)登记地点: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6 号 1 号楼(农商财富大厦)32 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刘先生、刘女士

电话:0532-66957812、0532-66957756

传真:0532-66957780

(五)其他事项: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58";投票简称为"青农投票"。

2.投票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程序

1.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备查文件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3 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于丰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李维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朱晓亮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			
4.00	关于选举彭涛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或"反对"或"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统一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	
出席会议人员手机: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注:1.现场会议参加人员填写本回执。

2.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一致)。

3.本行不接受电话登记。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 奇信 公告编号:2023-050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 2023 年 4 月 29 日,公司聘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报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现将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天职国际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25747 号),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关于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管理层高度重视审计报告中关于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事项,公司正在采取相关措施,推进该项工作的进展。结合当前的实际情况,公司现就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消除情况说明如下:

1、疑似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向深圳市达欣贸易有限公司转账了人民币 8,000.00 万元及 5,087.50 万元两笔款项,合计 13,087.50 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款项尚未归还。大额资金流出事项发生后,公司成立调查领导小组启动自查,并于 2022 年 1 月 23 日向新余市公安局报案,新余市公安局已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立案侦查。截至本公告日,公安机关尚在侦查过程中,公司未收到关于该案件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的进展情况,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的侦查,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就上述疑似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公司已向新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已于 2023 年 2 月 6 日获得新余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截至本公告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综上,公司正在采取相关措施,推进该项工作的开展。

2、子公司部分事项审计受限

北京英豪是公司 100%持股的全资子公司。针对北京英豪部分事项审计受限的情况,公司管理层非常重视,目前公司已安排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常驻子公司北京英豪,协助其进行有关业务的梳理及日常经营管理。目前北京英豪管理层正在全力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审计相关工作,并提供与审计事项相关的资料。

综上,公司正在采取相关措施,推进该项工作的开展。

3、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针对相关企业涉及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回复函证的事项,公司已提供部分项目的银行流水和产值结算等资料,借助前期预重整阶段临时管理人清产核资的结果及对相关债权人的访谈等工作全力推进,目前,会计师已陆续收到客户及供应商的回函。

综上,公司正在采取相关措施,推进该项工作的开展。

4、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720224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综上,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确切的调查结论,上述事项的影响能否消除尚存在不确定性。

综上所述,针对上述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公司将依法依规委托审计机构出具专项说明,最终上述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影响消除情况以审计机构出具专项报告为准。

二、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有条不紊地开展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审计机构正有序执行相应审计程序、获取审计证据并进行审计底稿的编制。公司

将继续积极推进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跟踪审计工作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天职国际尚在取得相关审计证据过程中,公司尚无法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导致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事项。如果公司存在在法定 2022 年年报披露日期前,上述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影响没有消除的情况,依然存在无法取得审计机构就 2021 年度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的风险,存在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公司与审计机构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其他风险提示

1、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若 2022 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仍为负值,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就上述保留意见涉及事项还在与审计机构沟通当中,审计机构正在履行审计程序,能否取得审计机构就此出具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保留意见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尚存在不确定性。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为提升风险揭示效果,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2 月 14 日、2 月 28 日、3 月 14 日、3 月 28 日、4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2023-025、2023-032、2023-036、2023-043、2023-048)提示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 2023 年 4 月 29 日。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的风险,并关注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所列风险提示,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 奇信 公告编号:2023-049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被冻结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被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叶家豪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标记/拍卖等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执行人	冻结类型	冻结原因
叶家豪	否	20,940,839	100%	9.31%	2023 年 4 月 7 日	2025 年 4 月 6 日	新余市公安局	轮候冻结	尚不明确

注: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叶家豪先生尚未提供上述轮候冻结相关法律文书,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及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原因尚不明确,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叶家豪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或司法拍卖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拍卖的数量	累计被冻结/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叶家豪	20,940,839	9.31%	0	20,940,839	100%	9.31%
叶洪孝	0	0	1,381,865	0	0	0
智大投资	18,257,749	8.11%	5,900,000	5,902,416	32.33%	2.62%
合计	39,198,588	17.42%	7,281,865	26,843,255	--	11.93%

三、股东股份被拍卖的后续进展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暨被动减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叶家豪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叶洪孝先生所持公司股份 1,381,865 股在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完成公开拍卖,竞买人李文韬拍得上述股份。

近日,公司经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获悉,截至本公告日,叶洪孝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1,381,865 股已经完成过户。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叶洪孝	无限售流通股	1,381,865	0.61%	0	0

四、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叶家豪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为 20,940,83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9.31%,累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为 20,940,839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100.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31%,公司尚未收到叶家豪先生就上述被轮候冻结事项的相关法律文书,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及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原因尚不明确,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叶家豪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对目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股东股份冻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2、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0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300.00 万元 - 2,2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110.72% - 1,440.48%	盈利:164.12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600.00 万元 - 2,4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2,731.58% - 8,521.05%	盈利:28.50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8 元/股 - 0.05 元/股	0.01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主要原因如下:1)覆铜板及铜箔业务因报告期内国内市场需求疲软,下游 PCB 工厂订单不足导致的销量及售价下降,实现的净利润同比下降;2)大型铸锻件业务因售价及毛利率下降导致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3 年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环保 公告编号:2023-013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发布的《板材炼铁总厂 5 炉组及 4B 焦炉烟气脱硫脱硝 EPC 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该项目的第一名中标候选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板材炼铁总厂 5 炉组及 4B 焦炉烟气脱硫脱硝 EPC 工程

项目招标人: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炼铁总厂设备管理室

招标代理机构:鞍钢招标有限公司本溪分公司

第一中标候选人: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中标总金额:62,800,000.00 元(人民币)

项目概况:板材炼铁总厂 5 炉组及 4B 焦炉烟气脱硫脱硝 EPC 工程

项目工期:199 天

公示期:2023 年 04 月 13 日 13:21:00 至 2023 年 04 月 17 日 13:21:00

二、预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该项目中标后的实施,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本次中标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尚处于中标候选人公示期,能否收到中标通知书及是否顺利签订合同、项目执行过程等仍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具体中标金额、建设内容等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